

公司代码：603686

公司简称：龙马环卫

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

目录

一、	重要提示.....	3
二、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3
三、	重要事项.....	7
四、	附录.....	17

一、重要提示

-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 1.3 公司负责人张桂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建和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廖建和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311,204,251.93	1,831,208,944.69	26.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34,661,468.70	1,038,092,819.24	9.30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619,949.73	-204,479,170.60	-17.67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569,113,407.68	1,142,696,353.19	37.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1,936,215.24	124,618,633.20	21.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7,559,349.19	113,982,351.45	29.4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27	13.40	减少0.1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6	0.50	12.00
稀释每股收益	0.56	0.50	12.00

(元/股)			
-------	--	--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78.75	-2,959.7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86,192.75	86,192.7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871,519.75	5,896,142.3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39,082.43	-560,300.7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609,515.89	-1,013,344.8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0,077.41	-28,863.76	
合计	2,477,958.02	4,376,866.05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5,468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期末持股数	比例(%)	持有有限售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全称)	量		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状态	数量	
张桂丰	60,025,000	22.04	60,025,000	质押	4,240,000	境内自然人
陈敬洁	19,857,500	7.29	19,857,500	质押	1,400,000	境内自然人
杨育忠	12,285,000	4.51	12,285,000	质押	700,000	境内自然人
荣闽龙	9,945,000	3.65	9,945,000	质押	360,000	境内自然人
林川	9,197,500	3.38	9,197,500	质押	700,000	境内自然人
林侦	7,572,500	2.78	7,572,500	质押	810,000	境内自然人
杭州富邦投资有限公司	7,500,000	2.75	0	质押	4,151,531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杭州涌源投资有限公司	6,550,000	2.40	0	质押	1,5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魏文荣	6,500,000	2.39	6,500,000	质押	1,120,000	境内自然人
上海兴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6,250,000	2.29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杭州富邦投资有限公司	7,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500,000
杭州涌源投资有限公司	6,5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550,000
上海兴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6,2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250,000
卢红娣	2,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00,000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连一个险投连	2,555,197	人民币普通股	2,555,19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420,406	人民币普通股	2,420,406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一个险万能	1,986,551	人民币普通股	1,986,551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四组合	1,718,722	人民币普通股	1,718,722
中国工商银行—中银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89,839	人民币普通股	1,489,83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轻资产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392,746	人民币普通股	1,392,74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林侦与魏文荣的配偶系姐妹关系； 2. 杭州富邦投资有限公司为杭州涌源投资有限公司控股股东的股东，且杭州富邦投资有限公司和杭州涌源投资有限公司分别为马雪峰和马传兴控制的公司，马传兴系马雪峰的父 亲； 3. 卢红娣系张桂丰兄弟张桂洲之配偶； 4. 公司未知其它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它股东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期末（本期）数	期初（上期）数	增减率	原因说明
货币资金	553,939,193.18	846,774,398.19	-34.58%	说明 1
应收票据	2,227,550.00	9,540,882.54	-76.65%	说明 2
应收账款	987,626,877.77	548,408,480.45	80.09%	说明 3
预付款项	5,173,213.30	2,105,731.11	145.67%	说明 4
应收利息	1,421,047.95	-	不适用	说明 5
其他应收款	56,597,773.56	35,880,667.89	57.74%	说明 6
存货	415,005,860.67	279,373,639.81	48.55%	说明 7
其他流动资产	40,385,848.60	2,304,747.26	1652.29%	说明 8
固定资产	77,012,366.33	50,875,404.85	51.37%	说明 9
在建工程	43,809,487.78	777,100.00	5537.56%	说明 10
无形资产	92,596,470.80	24,316,038.01	280.80%	说明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519,172.85	9,964,932.23	45.70%	说明 12
应付票据	553,862,461.09	418,077,616.84	32.48%	说明 13
应付账款	335,388,298.33	218,207,522.50	53.70%	说明 14
预收款项	24,278,863.91	79,465,896.51	-69.45%	说明 15
应付职工薪酬	58,837,361.10	33,895,663.82	73.58%	说明 16
应交税费	36,382,538.12	7,372,448.81	393.49%	说明 17
其他应付款	35,965,706.40	21,248,924.36	69.26%	说明 18
预计负债	8,675,657.75	5,450,515.12	59.17%	说明 19
其他非流动负债	67,630,500.00	-	不适用	说明 20
营业收入	1,569,113,407.68	1,142,696,353.19	37.32%	说明 21
营业成本	1,069,090,255.47	782,621,799.13	36.60%	说明 22
销售费用	187,110,572.35	127,841,607.32	46.36%	说明 23
管理费用	90,906,070.07	65,302,277.21	39.21%	说明 24
投资收益	2,466.79	281,799.83	-99.12%	说明 25
营业外收入	6,655,279.41	13,276,371.90	-49.87%	说明 26

营业外支出	1,236,204.72	730,364.59	69.26%	说明 27
所得税费用	39,858,261.34	22,292,350.59	78.80%	说明 28
少数股东损益	3,410,406.79	1,094,165.40	211.69%	说明 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055,859.61	-16,697,144.65	259.68%	说明 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40,604.33	302,587,054.77	-97.41%	说明 31

说明 1: 主要系票据到期结算增加, 扩建项目和研发项目投入、支付投标保证金增加所致

说明 2: 主要系收到票据已背书转让所致

说明 3: 主要系受环卫部门、公路管理单位及其下属企业等政府类客户预算拨款进度安排等因素所致

说明 4: 主要系预付供应商货款增加所致

说明 5: 主要系计提银行理财产品利息收入所致

说明 6: 主要系投标、履约及质量保证金增加所致

说明 7: 主要系环卫装备订单增多, 导致采购原材料、库存商品增加所致

说明 8: 主要系待抵增值税增加较多所致

说明 9: 主要系环卫服务子公司固定资产增加所致

说明 10: 主要系环卫专用车辆和环卫装备扩建项目及研发中心项目建设投入增加所致

说明 11: 主要系环卫服务子公司 PPP 项目购置资产所致

说明 12: 主要系计提当期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说明 13: 主要系较多地使用承兑汇票结算采购付款所致

说明 14: 主要系采购原材料等增加所致

说明 15: 主要系预收客户账款减少所致

说明 16: 主要系环卫服务项目增加导致作业人员增加所致

说明 17: 主要系预提所得税增加所致

说明 18: 主要系应付营销服务费及代理费和环卫服务子公司预提费用增加所致

说明 19: 主要系主营业务收入增加所致

说明 20: 主要系股权激励增加所致

说明 21: 主要系环卫装备及环卫服务产业项目收入增加所致

说明 22: 主要系环卫装备及环卫服务产业项目收入增加所致

说明 23: 主要系差旅费、业务招待费、办公费、保险费、修理费、中标服务费、营销服务费及代理费增加所致

说明 24: 主要系管理员工资、五险一金增加、开办费、租赁费、计提股权激励费用增加所致

说明 25: 主要系龙环环境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

说明 26: 主要系补贴收入减少所致

说明 27: 主要系车辆损失补偿费增加所致

说明 28: 主要系预提所得税增加所致

说明 29: 主要系新设联营环卫服务项目子公司所致

说明 30: 主要系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增加所致

说明 31: 主要系公司 2015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展。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环卫专用车辆和环卫装备扩建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 2,627.92 万元，主要是支付了前期项目的设计、勘察、检测等费用；研发中心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 453.81 万元，主要是支付了前期项目的设计、地形测量、勘察等费用。

(1) 环卫专用车辆和和环卫装备扩建项目：项目已完成省发改委核准、工信部备案、用地许可、环评批复、地质勘察、项目总评、施工图纸设计和审图、工程规划许可、质量安全监督、施工许可等手续。施工、监理单位等单位已完成施工前期板房、洗车台、钢筋加工场等各项准备工作，现在正在进行联合厂房、涂装车间桩基施工和钢结构制作，预计 2016 年年底前完成主体厂房封顶，2017 年 9 月项目建设完成，可投入使用。

(2) 研发中心项目：项目已完成备案、环评、总平、地质勘察、施工图纸设计和审图、人防易地建设审查、工程规划许可、质量安全监督、施工许可等手续。施工、监理单位等单位已完成永久挡墙施工和主体基础，现正进行主体钢结构吊装，预计 2016 年年底前完成主体建筑封顶，2017 年 6 月项目建设完成，可投入使用。

2、公司浑南区老城区环境卫生作业服务项目进展。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收到《浑南区老城区环境卫生作业服务项目》，2016 年 4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在沈阳市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2016 年 4 月 18 日，沈阳龙马华清环境工程有限公司（项目公司）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手续，项目公司于 5 月份与沈阳市浑南区城市管理局签署有关协议，7 月份正式运营。目前项目运营已逐步进入正轨，项目公司已收到沈阳市浑南区城市管理局支付的项目运营收入 2,373.40 万元。

3、公司投资海南易登科技有限公司的进展。公司正积极拓展环卫产业服务业务，拟借助互联网、物联网、云计算等技术结合构建环卫智慧云服务系统，实现产业转型升级，提升公司的环卫产业服务业务的核心竞争力。公司拟对易登科技以现金方式投资 800 万元进行增资。2016 年 9 月 12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海南易登科技有限公司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对易登科技以现金方式投资 800 万元进行增资。公司与易登科技及其股东厦门谊环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达成一致意见，并签署增资扩股协议书。本次增资扩股完成后，公司将持有易登科技 200 万元的出资，占易登科技注册资本的 40%，溢价 6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目前公司已支付增资款，易登科技正在办理工商变更手续。

4、公司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进展。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为 10.63 亿元，共投资四个项目，分别是环卫装备综合配置服务项目，实施主体是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福龙马，投资金额 5.73 亿元；环卫服务研究及培训基地项目，实施主体是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福龙马，投资金额 1.50 亿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实施主体是公司，投资金额 0.70 亿元；补充流动资金，实施主体是公司，投资金额 2.70 亿元。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17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公司正积极准备申报材料，尽早将该项目上报中国证监会审核。

3.3 公司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稳定股价	本公司	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正式挂牌上市后三年内，一旦出现连续二十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如果公司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公司将在五日内召开董事会、二十五日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稳定股价具体方案，明确该等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并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等方案后的五个交易日内启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在上述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收盘价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将停止实施股价稳定措施。	36个月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稳定股价	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正式挂牌上市后三年内，一旦出现连续二十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将在五日内召开董事会、二十五日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稳定股价具体方案。本人应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后五个交易日内，按照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稳定股价具体方案中确定的增持金额和期间增持公司股票，增持公司股票的总金额不低于上一年度本人从公司获取的税后薪酬及税后现金分红总额的50%，但在稳定股价方案实施期间，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收盘价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公司将停止实施股价稳定措施，本人也将停止增持公司股票。如未履行前述增持措施，本人将放弃领取公司当年薪酬和分红。本人也将积极配合并保证公司按照要求制定并启动稳定股价的预案。上述承诺不因本人不再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或者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终止。	36个月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持股 5%以上的股东	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张桂丰、陈敬洁作出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36个月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中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股东中，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张桂丰、陈敬洁承诺：在限售期满后，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所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上述承诺不因本人不再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或者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终止。	-	否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申报文件承诺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桂丰的承诺若监管部门认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在监管部门作出上述认定时，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于五个交易日内启动回购程序，回购价格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的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如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回购的股份包括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若监管部门认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承担民事赔偿责任，赔偿投资者损失。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对象、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以有权部门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	-	否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申报文件承诺	除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外持股 5%以上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桂丰以外持股 5%以上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陈敬洁承诺：若监管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承担民事赔偿责任，赔偿投资者损失。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对象、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以有权部门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	-	否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p>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桂丰的承诺：1、本人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2、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减持；3、本人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4、本人减持公司股份前，应按照相关规定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人持有公司股份低于5%以下时除外；5、如果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人拟减持股票的，每年减持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上一年度最后一个交易日登记在本人名下的股份总数的25%（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减资缩股等导致本人所持公司股份变化的，相应年度可转让股份额度做相应变更），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的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6、违反本意向进行减持的，全部减持收益归公司所有。</p>	-	否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外持股5%以上的股东	<p>持股5%以上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外的股东陈敬洁的承诺：1、未来在不违反《证券法》、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不违背个人就股份锁定所作出的有关承诺的前提下，本人将根据自身经济的实际状况和公司股票二级市场的交易表现，有计划地减持公司股份。2、如果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人拟减持股票的，每年减持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上一年度最后一个交易日登记在本人名下的股份总数的25%（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减资缩股等导致本人所持公司股份变化的，相应年度可转让股份额度做相应变更），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的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3、本人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4、本人减持公司股份前，应按照相关规定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人持有公司股份低于5%以下时除外；5、违反本意向进行减持的，全部减持收益归公司所有。</p>	-	否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p>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桂丰的承诺：在本人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期间，将尽可能减少和规范本人及本人未来控制的其他公司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包括但不限于商品交易，相互提供服务或作为代理，本人及本人未来控制的其他公司将一律严格遵循等价、有偿、公平交易的原则，在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不要求公司及其控制子公司提供优</p>	-	否	是

			于第三者给予或给予第三者的条件，并依据《关联交易制度》等有关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履行合法审批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合同，及时进行信息披露，规范相关交易行为，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股东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桂丰及持股 5%以上主要股东陈敬洁作出承诺：1、本人除持有龙马环卫股权外，未直接或间接持有任何其他企业或其他经济组织的股权或权益（除龙马环卫的子公司）；未在与龙马环卫存在同业竞争的其他企业、机构或其他经济组织中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未以任何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龙马环卫相竞争的业务。2、本人不会以任何形式从事对龙马环卫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活动，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为与龙马环卫竞争的企业、机构或其他经济组织提供 任何资金、业务、技术和管理等方面的帮助。3、凡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龙马环卫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将按照龙马环卫的要求，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龙马环卫，由龙马环卫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收购有关业务所涉及的资产或股权，以避免与龙马环卫存在同业竞争。4、如果本人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并造成龙马环卫 经济损失的，本人将赔偿龙马环卫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5、在本人作为公司股东期间，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	-	否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补缴社保和公积金	持股 5%以上的发起人股东	本公司持股 5%以上发起人股东陈敬洁承诺：龙马环卫或者其子公司在龙马环卫上市前如有未依法足额缴纳的任何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如果在任何时候有权机关要求龙马环卫或其子公司补缴，或者对龙马环卫或其子公司进行处罚，或者有关人员向龙马环卫或其子公司追索，龙马环卫发起人股东将全额承担该部分补缴、被处罚或被追索的支出及费用并相互承担连带责任，且在承担后不向龙马环卫或其子公司追偿，保证龙马环卫及其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	否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不影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地	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外持股 5%以上的股东	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外持股 5%以上的股东陈敬洁作出承诺：不以任何形式谋求成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不以控制为目的增持本公司股份;不与本公司其他股东签订与本公司控制权相关的任何协议（包括但不限于一致行动协议、限制实际控制人行使权利的协议），且不参与任何可能影响张桂丰先生作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地位的活动。	-	否	是

	位				
与非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填补回报措施	本公司	为保证本次募集资金有效使用、有效防范股东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和提高公司未来的持续回报能力，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将通过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努力提高销售收入、提高管理水平、提升公司运行效率，增厚未来收益，以降低本次发行摊薄股东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拟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全面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做好成本控制，完善员工激励机制，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尽快实现项目预期效益，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	-	否 是
与非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填补回报措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p>1、本人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利益，切实履行对上市公司填补摊薄即期回报的相关措施。</p> <p>2、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填补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上市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本公司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人承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上市公司制定新的规定，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p> <p>3、本人承诺全面、完整、及时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以及本公司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给上市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p> <p>（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p> <p>（2）依法承担对上市公司和/或股东的补偿责任；</p> <p>（3）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对本人作出的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监管措施。</p>	-	否 是
与非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填补回报措施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p>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5、承诺未来公司如实施股权激励，则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6、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填补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本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人承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制定新的规定，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p>	-	否 是

		<p>7、本人承诺全面、完整、及时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以及本人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2）依法承担对公司和/或股东的补偿责任；（3）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对本人作出的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监管措施</p>			
--	--	--	--	--	--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

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桂丰
日期	2016 年 10 月 28 日

四、附录

4.1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6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53,939,193.18	846,774,398.1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227,550.00	9,540,882.54
应收账款	987,626,877.77	548,408,480.45
预付款项	5,173,213.30	2,105,731.1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1,421,047.95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6,597,773.56	35,880,667.8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15,005,860.67	279,373,639.8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0,385,848.60	2,304,747.26
流动资产合计	2,062,377,365.03	1,724,388,547.2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00,000.00	20,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89,389.14	886,922.3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7,012,366.33	50,875,404.85

在建工程	43,809,487.78	777,100.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92,596,470.80	24,316,038.0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519,172.85	9,964,932.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8,826,886.90	106,820,397.44
资产总计	2,311,204,251.93	1,831,208,944.6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53,862,461.09	418,077,616.84
应付账款	335,388,298.33	218,207,522.50
预收款项	24,278,863.91	79,465,896.5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58,837,361.10	33,895,663.82
应交税费	36,382,538.12	7,372,448.8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5,965,706.40	21,248,924.3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44,715,228.95	778,268,072.8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8,675,657.75	5,450,515.12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67,630,5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76,306,157.75	5,450,515.12
负债合计	1,121,021,386.70	783,718,587.9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72,350,000.00	266,7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38,750,847.35	285,259,229.10
减：库存股	67,630,5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6,425,193.11	5,297,877.14
盈余公积	62,444,689.66	62,444,689.6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22,321,238.58	418,391,023.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34,661,468.70	1,038,092,819.24
少数股东权益	55,521,396.53	9,397,537.4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90,182,865.23	1,047,490,356.7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311,204,251.93	1,831,208,944.69

法定代表人：张桂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建和

会计机构负责人：廖建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6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03,894,148.99	792,255,770.8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227,550.00	9,540,882.54
应收账款	950,481,044.40	532,563,680.61

预付款项	1,267,577.24	2,092,661.69
应收利息	1,421,047.95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0,258,205.97	34,628,260.78
存货	405,399,489.85	278,607,819.2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7,704,014.85	2,165,913.68
流动资产合计	1,942,653,079.25	1,651,854,989.4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00,000.00	20,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64,992,520.09	61,422,053.3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7,783,031.84	45,676,688.53
在建工程	31,791,540.26	777,100.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3,808,097.19	24,309,147.7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126,233.10	9,479,597.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2,501,422.48	161,664,586.58
资产总计	2,245,154,501.73	1,813,519,576.0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51,497,772.60	418,077,616.84
应付账款	331,500,649.52	218,207,522.50
预收款项	23,570,863.91	77,101,896.51
应付职工薪酬	29,629,944.59	30,397,178.80
应交税费	31,936,476.56	6,439,152.9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9,879,998.64	21,167,969.6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98,015,705.82	771,391,337.2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8,675,657.75	5,450,515.12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67,630,5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76,306,157.75	5,450,515.12
负债合计	1,074,321,863.57	776,841,852.3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72,350,000.00	266,7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50,740,137.50	285,045,450.00
减：库存股	67,630,5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6,425,193.11	5,297,877.14
盈余公积	62,444,689.66	62,444,689.66
未分配利润	546,503,117.89	417,189,706.8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70,832,638.16	1,036,677,723.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245,154,501.73	1,813,519,576.01

法定代表人：张桂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建和

会计机构负责人：廖建和

合并利润表

2016年1—9月

编制单位：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上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 期末金额 (1-9 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 期期末金额 (1-9 月)
一、营业总收入	551,212,447.12	382,609,260.33	1,569,113,407.68	1,142,696,353.19
其中：营业收入	551,212,447.12	382,609,260.33	1,569,113,407.68	1,142,696,353.1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88,910,528.04	339,152,921.73	1,379,330,065.79	1,007,519,011.14
其中：营业成本	376,160,695.31	263,903,348.82	1,069,090,255.47	782,621,799.1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970,609.02	2,629,218.80	9,920,148.42	8,282,819.10
销售费用	61,234,823.91	45,330,247.64	187,110,572.35	127,841,607.32
管理费用	36,275,022.75	20,719,512.49	90,906,070.07	65,302,277.21
财务费用	-1,423,705.28	-1,669,776.75	-8,505,427.79	-6,703,683.88
资产减值损失	14,693,082.33	8,240,370.73	30,808,447.27	30,174,192.2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56.85	-2,883.25	2,466.79	281,799.8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56.85	-2,883.25	2,466.79	281,799.8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2,302,875.93	43,453,455.35	189,785,808.68	135,459,141.88
加：营业外收入	3,973,153.42	8,688,070.40	6,655,279.41	13,276,371.9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77.88
减：营业外支出	808,562.10	320,941.29	1,236,204.72	730,364.59
其中：非流	1,078.75		2,959.72	340,576.32

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5,467,467.25	51,820,584.46	195,204,883.37	148,005,149.19
减：所得税费用	12,928,205.79	7,435,404.60	39,858,261.34	22,292,350.5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539,261.46	44,385,179.86	155,346,622.03	125,712,798.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0,240,003.59	43,980,118.83	151,936,215.24	124,618,633.20
少数股东损益	2,299,257.87	405,061.03	3,410,406.79	1,094,165.4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				

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2,539,261.46	44,385,179.86	155,346,622.03	125,712,798.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0,240,003.59	43,980,118.83	151,936,215.24	124,618,633.2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299,257.87	405,061.03	3,410,406.79	1,094,165.4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16	0.56	0.5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16	0.56	0.5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张桂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建和

会计机构负责人：廖建和

母公司利润表

2016 年 1—9 月

编制单位：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上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 金额 (1-9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 期末金额 (1-9月)
一、营业收入	469,980,932.58	370,209,952.69	1,457,707,076.00	1,118,012,960.93
减：营业成本	319,448,232.98	255,753,222.31	975,102,922.44	766,611,594.94
营业税金及附加	1,870,537.90	1,987,949.81	8,785,970.19	6,985,029.68
销售费用	59,972,111.80	44,298,041.98	182,890,680.77	125,626,750.36
管理费用	21,406,261.64	19,513,134.03	63,915,417.72	62,165,970.15
财务费用	-1,956,867.26	-1,548,256.27	-8,713,127.64	-6,251,558.08
资产减值损失	13,916,038.05	8,333,865.31	28,930,022.78	30,222,465.1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56.85	-2,883.25	2,466.79	281,799.8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56.85	-2,883.25	2,466.79	281,799.8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5,325,574.32	41,869,112.27	206,797,656.53	132,934,508.61
加：营业外收入	3,870,184.00	8,688,070.40	6,504,749.73	13,072,002.1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77.88
减：营业外支出	779,926.19	274,501.29	1,148,673.66	653,259.6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078.75		2,959.72	340,576.3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8,415,832.13	50,282,681.38	212,153,732.60	145,353,251.15
减：所得税费用	9,898,723.10	7,335,723.41	34,834,321.59	21,501,424.1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517,109.03	42,946,957.97	177,319,411.01	123,851,826.9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				

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8,517,109.03	42,946,957.97	177,319,411.01	123,851,826.9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张桂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建和

会计机构负责人：廖建和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6 年 1—9 月

编制单位：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1-9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金额(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12,705,270.46	841,770,150.1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30,810.2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5,628,597.16	33,464,377.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88,764,677.90	875,234,527.6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86,261,826.75	754,121,011.7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5,282,247.40	84,517,944.7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1,091,650.77	90,430,402.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6,748,902.71	150,644,339.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9,384,627.63	1,079,713,698.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619,949.73	-204,479,170.6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13.00	940,811.9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14,116.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3.00	3,854,928.2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0,056,472.61	3,652,072.9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9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056,472.61	20,552,072.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055,859.61	-16,697,144.6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5,762,500.00	452,585,45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762,500.00	452,585,45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2,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7,921,895.67	47,498,395.2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921,895.67	149,998,395.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40,604.33	302,587,054.7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2,835,205.01	81,410,739.5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6,065,088.96	222,671,053.9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3,229,883.95	304,081,793.44

法定代表人：张桂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建和

会计机构负责人：廖建和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6年1—9月

编制单位：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1-9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金额(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33,295,224.59	812,430,281.78
收到的税费返还	345,767.5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991,619.68	31,691,174.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11,632,611.80	844,121,456.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57,960,303.04	753,922,479.5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2,067,218.68	66,568,814.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6,928,453.10	87,954,730.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0,088,817.73	146,639,672.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7,044,792.55	1,055,085,696.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412,180.75	-210,964,240.1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13.00	940,811.9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3.00	940,811.9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9,090,658.45	1,410,591.4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3,568,000.00	23,623,659.9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2,658,658.45	25,034,251.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658,045.45	-24,093,439.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7,630,500.00	449,545,45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630,500.00	449,545,45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2,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7,921,895.67	47,498,395.2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921,895.67	149,998,395.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08,604.33	299,547,054.7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8,361,621.87	64,489,375.1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1,546,461.63	186,577,610.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3,184,839.76	251,066,985.51

法定代表人：张桂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建和

会计机构负责人：廖建和

4.2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